

楚雄彝族自治州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

楚卫通〔2018〕6号

楚雄州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 《楚雄州“十三五”基层中彝医药服务能力 提升工程 2017 年工作总结和 2018 年工作 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卫生计生局、州级各成员单位：

现将《楚雄州“十三五”基层中彝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2017 年工作总结和 2018 年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楚雄州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2 月 26 日

一、2017 年工作总结

2017 年，楚雄州基层中彝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紧紧围绕“服务更可达、能力有提高、群众得实惠、事业更发展”的发展目标，采取有力措施，突出彝州特色，压实工作责任，狠抓工作落实，全州中彝医药事业得到了快速健康发展，基层中彝医药服务能力得到明显提升，群众得到更多的实惠，受到了全州各级党委政府和省卫计委的充分肯定，工作成效彰显，中彝医药工作再创新高。

（一）强化领导，确保提升工程工作更加扎实有效。一是强化党政领导，有力保障中彝医药事业发展。州委、州政府领导高度重视中彝医药事业发展，将中彝医药事业发展列入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并作出“把中彝医药业建设成为全州支柱产业，把中彝医药打造成全国知名品牌”的战略决策，确立了打造楚雄“中国彝药之乡”的战略目标，把彝族医药发展与生物医药产业、健康产业及“健康楚雄”建设有机结合，先后出台了《楚雄州中彝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楚雄州“十三五”中彝医药发展规划》、《楚雄州卫生计生委助推生物医药与大健康产业发展意见的通知》等文件，做到总体规划，总体部署，总体实施，高位推动中彝医药事业与全州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二是积极争取彝族医药体系建设列入国家民族医药体系建设范畴，争取将彝医医师资格考试纳入国家开考范围，参加了中医药管理局召

开的彝医药教材编写启动会议，按照省中医药管理局彝医药教材编写要求，组织专家编写彝医药教材，教材编写工作有序推进。三是积极参与撰写《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彝医药条例》并接受州人代会审议通过，上报审批备案后将于2018年4月发布实施，将成为全国第一部彝医药条例。四是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十三五”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启动暨现场经验交流会及全省发展中医药会议精神。五是认真落实3月24-25日、7月28—29日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王国强、副局长马建中到我州南华县、云南省彝医医院、云南省彝族医药研究所、楚雄州中医医院等单位调研时的指示精神。六是现场推广经验，会议促进落实。我州制定并印发了《楚雄彝族自治州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彝医馆建设标准（试行）》，召开了全州中彝医药发展及中彝医馆建设现场推进会，进一步推广“1155”培训工程经验，提升基层中彝医服务水平。

（二）强化政策引领，中医药彝医药发展政策措施更加完善。

一是州委、州人民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扶持和促进中彝医药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将中彝医药统筹纳入医改工作，同步推进公立中医医院综合改革，全面启动县级公立中医医院综合改革，落实政府对公立中医医院的投入责任，推进中医药县乡医疗服务一体化管理，并将符合条件的中彝药（含中彝药饮片、成药、制剂）和

针灸、推拿等非药物诊疗技术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报销“三张网”。二是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卫生机构中药饮片暂不执行“零差率”销售。三是鼓励有资质的中医专业技术人员特别是名老中医在基层开设中彝医诊所或个体行医。四是建立资金支持长效政策，州人民政府从 2015 年开始每年预算安排 50 万元资金作为中医药彝医药工作经费。

（三）强化基础设施建设，中医药彝医药服务网络更加健全。一是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楚雄州人民医院南路院区综合楼建设、牟定县人民医院、楚雄市中医院、大姚县中医院、元谋县中医院、禄丰县中医院等基础设施建设及卫生补短板项目。二是巩固提升“双百九五”工程和启动“一馆三中心一科一室建设”。三是楚雄州人民医院、武定县、牟定县、大姚县人民医院获“全国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称号；牟定、永仁、姚安、南华 4 个县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县通过了国家评审；楚雄州中医院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通过省民委考评，正准备迎接国家验收。四是未设有公立中医院的大姚县中医院 2016 年已立项建设，双柏县、武定县中医院正积极争取立项建设，“十三五”期间十县市均有公立中医院。五是全州 114 个乡镇卫生院、15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4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 100 % 均设有中彝医馆并能提供中彝医药服务，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能够规范开展 8 类以上中彝医药适宜技术；1101 个村卫生室中

1053 个均提供中彝医药服务占 95.64%，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能够规范开展 6 类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

（四）强化队伍培养，中医药彝医药服务水平更加提升。一是强化人才培养。对人才培养建立考核奖惩机制，积极鼓励参加学历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提高理论水平和服务能力。二是认真做好传承工作。实施中彝医师带徒教育 6 期带徒 14 名。三是开展“名院、名科、名医”评选活动，充分发挥引领作用，目前我州有云岭名医 1 名、云南省名中医 2 名、云南省荣誉名中医 1 名、云南省基层名中医 6 名。四是把云南省彝医医院和各县市彝医医院作为中医药彝医药适宜技术培训推广基地，为县市、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免费提供中医药彝医临床带教进修、实习、培训，每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至少有 2 名中医药彝医药服务的医务人员，90%社区卫生服务站和 85%村卫生室至少有 1 名中医药彝医药服务的医务人员。五是组织了全州 2225 名医疗人员参加彝族医药知识培训，完成传统中医药人员师承出师考核等相关考核认定工作，组织完成了中医临床技术骨干培训、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骨干医师培训、能西会中等培训。六是积极参与省卫计委、省中管局牵头组织的彝族医药教材编写工作，组建了彝医学本科教材建设专家委员会，确定了彝医学本科教材编写框架与目录，目前我州已编写出版了《彝医基础理论》、《彝医治疗技术》等 5 本培训教材。通过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州、县、乡、

村医疗机构中医药彝医药服务能力明显提升，服务领域明显拓展。

（五）强化能力建设，中医药彝医药医疗服务能力更加增强。

一是巩固提升等级中医院评审成果。州中医院通过了三级甲等中医院的复审；5家县市公立中医院通过了二级甲等中医院的复审，1家公立中医院、2家民营中医院通过了二级乙等中医院的复审。二是加大学科建设投入。从2012年以来，财政投入50万元实施了2个国家重点专病建设、660万元16个省级重点专科专病建设、400万元5个县中医特色专科及急诊急救能力建设、130万元19个州级重点专科专病建设（其中彝医专科11个）、210万元7个县彝医医院信息化建设、970万元79个卫生院中医科中药房建设、218万元780个村卫生室中彝医药适宜技术推广能力建设。三是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诊疗量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量比例达到32.4%。四是加强基层基础服务能力建设。采取进修、轮训、带教等方式在基层推广彝医水膏药疗法、彝医排毒疗法、彝医封包疗法、中医针灸、推拿、熏蒸、艾灸、热敷、手法复位、小夹板固定等10余种中彝医适宜技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能够用中医药彝医药提供康复治疗。五是推进“医共体”建设。楚雄州中医医院与牟定县中医医院共建“医共体”，于2017年1月1日正式启动运行，成效明显。

（六）强化公卫服务，预防保健服务项目推进更加扎实。一

是全州 65 岁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达 70.04%，0-36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达 91.13%，超额完成省级下达指标。二是积极推进预防保健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把中医药彝医药服务纳入预防保健服务内容提供服务。三是积极开展中医药彝医药健康教育服务。在基层医疗机构中有健康教育处方、视频有健康教育知识、墙上有健康教育画。四是做好彝医药治疗艾滋病试点项目工作，累计治疗艾滋病 251 例。云南省科技厅对“彝族药”化毒灵胶囊治疗艾滋病感染期临床研究课题进行成果评定，评定委员会认为该课题研究在彝医药治疗艾滋病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七）强化科技创新，彝州特色更加突出。一是组织推广新业务、新技能、新知识。二是争取在高等学校设置彝医药专业，从今年春季学期开始，在楚雄医专开设了彝族医药教学课程。三是强化科研创新，强力推进科研工作及成果转化应用。目前，建成了楚雄州彝族医药研究所、老拨云堂彝药研发中心、楚雄医专彝药研发中心和第一个中国彝族医药馆；2017 年 2 月 9 日，全国首家彝医药院士工作站—侯惠民院士工作在云南省彝医医院（楚雄州中医医院、云南省彝族医药研究所）挂牌成立；2017 年 9 月 15 日云南现代民族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签署了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项目建设及产学研深度合作的合作协议，鲁元学博士工作在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挂牌

成立；2017年12月7日，朱兆云专家科技服务站启动，在州中医院挂牌共建。

（八）强化传承发展，中医药彝医药服务满意率知晓率更加提高。一是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彝族医药知识，在中医机构建筑风格、办院理念、院歌院训、医院管理、庭院绿化等方面充分体现中彝医药特色。二是楚雄州中医医院等五家中医医院被授予云南省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南华县中医医院积极申报国家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三是积极开展中彝医药“六进”活动，医疗机构、全州中小学幼儿园学校庭院绿化、栽培盆景鼓励以中彝药植物为主，并标明药物名称（含中文名、彝文名、拉丁文名、英文名）、主治、功效及二维码，开展中彝医药知识进校园讲座等方式，对中彝医药知识进一步广泛宣传，全州人民群众对中彝医药知识知晓率极大提高。

二、2018年工作计划

（一）强化“四巩固三创建”，健全完善中彝医药服务网络。

1.深入实施“十三五”基层中彝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认真贯彻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云南省发展中医药条例》、《楚雄州彝医药条例》、全国全省全州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楚雄州中彝医药发展规划纲要（2016-2030年）》、“十三五”基层中彝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启动会议精神、全省发展中医药大会精神，着力推进全州中彝医药事业跨越发展。

2.进一步强化“四巩固”工作：**巩固**全州统一的州县市村“一馆三中心一科一室建设”和“双百九五”工程成果，满足人民群众中彝医药服务需求。**巩固**提升楚雄州中医院三级甲等中医院和牟定县、南华县、姚安县、永仁县、元谋县二级甲等中医院创建成果。**巩固**提升牟定县、南华县、姚安县、永仁县、元谋县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创建成果。**巩固**提升楚雄州人民医院、牟定县、大姚县、武定县人民医院全国综合医院中医药服务示范单位建设创建成果。

3.着力抓好“三创建”工作。**着力抓好**楚雄市、大姚、武定、禄丰县中医院二级甲等中医院**创建工作**。**着力抓好**楚雄市、大姚、武定、禄丰县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创建工作**，同时**抓好**元谋县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的国家**复审工作**。**着力抓好**南华县、禄丰县人民医院全国综合医院中医药服务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州人民医院，牟定县、大姚县、武定县人民医院继续做好全国中医药服务示范单位建设持续巩固工作；其余县市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按照全国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中医药服务示范单位建设评估细则（2016年版），逐条开展自检自查并于7月初前上报申请和相关材料。

（二）增强中彝医药医疗服务和预防保健服务能力。

1.加强人才培养。一是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采取多形式多渠道培养中彝医药人才，保证中彝医医师达到本机构医

师比例的 20% 以上，并且有一名中职以上中彝医医师。二是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推广南华基层人才培养“1155”工程经验，保证每个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都有能够提供中彝医药服务的医生。三是组织开展中彝医药名院、名科、名医的评选和认定，扩大中彝族医药影响。

2.加强国家、省、州级重点中彝医药专科专病建设。充分发挥中彝医药特色优势，加强中彝医药特色专科建设，推进中彝医重点（特色）专科建设和医院信息化建设，树立医院特色优势品牌，做到中彝医医疗机构形成院有专科、科有专病、病有专药、独俱彝州特色的中彝医药服务格局。

3.加强中彝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推进“1155”工程中彝医药适宜技术的推广应用，10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中彝医馆能够提供 12 类以上中彝医药及适宜技术服务；100%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 95% 以上的村卫生室设能够提供 6 类以上中彝医药及适宜技术服务。基层中彝医预防保健服务方面：开展老年人和儿童等人群的中医药健康管理，目标人群覆盖率达到国家要求。孕产妇、高血压及 II 型糖尿病患者等人群的健康管理中至少选择 1 项开展中彝医药健康管理试点工作。

4.加强紧密型县乡村医疗服务一体化管理。根据《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县乡村医疗服务一体化管理试点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楚政办通〔2014〕30号）、《楚雄州卫生局

关于印发<楚雄州县乡村医疗服务一体化管理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楚卫通〔2015〕45号)文件精神,按照“八不变”的原则和“八统一”的内容开展紧密型县乡村医疗服务一体化管理工作,有效整合县域医疗卫生资源,同时,结合《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楚雄州分级诊疗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楚政办通〔2015〕38号)的要求开展好分级诊疗工作,稳步推进州县乡村医疗服务一体化管理工作,形成互相结合、互相推动,共同推进的格局。

5.按照“填平补齐”的原则,配齐满足业务开展需求的中彝医诊疗设备设施。重点配备开展彝医针灸疗法、彝医水膏药疗法、彝药灸疗法、彝医酒火疗法、彝药水罐、推拿、刮痧、拔罐、敷熨、熏洗、彝药灌洗肠、彝医蛋滚疗法、电疗等中彝医适宜技术的设备设施。

(三)落实中彝医药服务政策措施。将中彝医药工作纳入州、县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规划和政府年度工作目标,制定中彝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出台扶持和促进中彝医药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财政补助政策,中彝医药事业费占州、县政府卫生投入10%以上或占州、县政府卫生投入8%以上且年均增长比例高于卫生事业费的增长比例,保证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中彝医药服务所需经费的投入,按规定标准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用于中彝医药预防保健工作。严格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严格中药饮片、中成药的使用管理。

(四)着力营造中彝医药发展氛围,打响彝族医药品牌声誉。

1.全州新建设的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骨伤医院在设置、布局流程、装饰装修、院内外中彝草药种植和绿化、设备设施配备、诊疗技术服务等方面都必须融入中彝医药文化元素,体现彝族文化。

2.全州卫生计生系统各单位在院内种植的植物属于中彝药,根据各自特点,形成一县一品或一乡一品。

3.认真组织实施中彝药“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家庭”六进工程,重点抓好“楚雄州中彝医药知识进校园活动”。结合彝州民族特点以及“健康楚雄”建设要求,以“中彝医药知识进校园”活动为切入点,加大中彝医药知识宣传,在“六进工程”上有新突破、有新发展、新成效,提高中彝医药的知晓率普及率。

4.加大中彝医药宣传力度,特别是楚雄州卫计系统举办的各种媒体要加大对中彝医药的宣传,每期刊物均有中彝医药知识内容,打响彝族医药品牌声誉。